证券代码:603810 证券简称:丰山集团 公告编号:2026-038

转债代码:113649 转债简称:丰山转债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及董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及董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副董事长、总裁殷平女士持有公司股份6,663,25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殷凤亮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00,00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30%。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冯竞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84,50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29%。公司董事、副总裁单永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43,10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57%。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个人资金需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副董事长、总裁殷平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殷凤亮、冯竞亚先生计划根据市场情况于本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其中,殷平女士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1,2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73%;殷凤亮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3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18%;冯竞亚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15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9%。减持价格按照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因个人资金需求,公司董事、副总裁单永祥先生计划根据市场情况于本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2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12%。减持价格按照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殷平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持股数量	6,663,258股
持股比例	4.03%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6,643,258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20,000股

股东名称	殷凤亮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持股数量	500,006股
持股比例	0.30%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500,006股

股东名称	冯竞亚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持股数量	484,502股
持股比例	0.29%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484,502股

股东名称	单永祥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持股数量	943,108股
持股比例	0.57%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727,508股 股权激励取得:215,60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殷凤山	67,725,478	40.96%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殷平	6,663,258	4.03%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殷凤臣	615,000	0.37%	殷凤山兄弟
	殷凤亮	500,006	0.30%	殷凤山兄弟
	胡惠萍	484,502	0.29%	殷凤山配偶
	冯竞亚	484,502	0.29%	胡惠萍之子
	殷晓梅	484,502	0.29%	殷凤山孙女
	合计	76,957,248	46.54%	—

上述减持主体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单永祥	313,000	0.19%	2025/8/12~2025/8/13	16.22~17.42	2025/6/17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殷平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1,200,000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73%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1,200,00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6月15日~2026年9月14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
拟减持原因	个人资金需求

股东名称	殷凤亮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300,000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18%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300,00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6月15日~2026年9月14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
拟减持原因	个人资金需求

股东名称	冯竞亚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150,000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9%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150,00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6月15日~2026年9月14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
拟减持原因	个人资金需求

股东名称	单永祥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200,000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12%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200,00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6月15日~2026年9月14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
拟减持原因	个人资金需求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根据《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上述减持主体所作承诺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殷平女士承诺如下: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自发行人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发行人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将相应进行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本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拟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在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在不违反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存在对所持发行人股份进行减持的可能性。本人在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应当向发行人申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任期届满前离职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上述减持股份数量本人与本人的一致行动人合并计算。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时,将至少提前3个交易日向发行人披露并提示发行人予以公告(如涉及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首次卖出前,将至少提前15个交易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减持计划,并提示发行人予以公告),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本人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等中国法律法规、交易所规则关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规定,规范减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人违反承诺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交发行人所有,并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从应付本人现金分红/薪酬中扣除与本人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等额的现金分红/薪酬,并收归发行人所有。

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殷凤亮、冯竞亚承诺如下:

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自发行人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发行人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将相应进行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本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拟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在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在不违反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存在对所持发行人股份进行减持的可能性。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上述减持股份数量本人与本人的一致行动人合并计算。同时,本人在减持前将提前将本人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本人方可以减持发行人股份(如涉及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首次卖出前,将至少提前15个交易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减持计划,并提示发行人予以公告),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发行人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

本人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等中国法律法规、交易所规则关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规定,规范减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人违反承诺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交发行人所有,并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从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扣除与本人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等额的现金分红,并收归发行人所有。

3、公司董事、副总裁单永祥承诺如下: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自发行人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发行人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将相应进行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本人在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应当向发行人申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任期届满前离职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本人承诺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本人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等中国法律法规、交易所规则关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规定,规范减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人违反承诺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交发行人所有,并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从应付本人现金分红/薪酬中扣除与本人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等额的现金分红/薪酬,并收归发行人所有。

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拟减持事项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至第九条规定的不得减持的情形。

三、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是公司股东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进行的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在减持期间,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和减持价格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二)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实施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公司将督促减持主体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实施减持计划,同时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001308 证券简称:康冠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0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6年5月19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1、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202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未来实施权益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00元(含税);本年度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亦不送红股。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将累计滚存至下一年度。

如在本公告披露日至本次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动的,按照变动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并保持每股分红金额不变,对现金分红总额进行调整。

2、自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4、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704,091,29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6.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O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5.40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1.2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6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5月28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5月29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至2026年5月28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6年5月29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2*****430	凌斌
2	08*****804	深圳市至远投资有限公司
3	08*****831	深圳视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	00*****406	李宇彬
5	03*****263	凌峰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6年5月20日至登记日:2026年5月28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相关参数的调整情况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凌斌、李宇彬、凌峰、廖科华、陈茂华、张斌、孙建华、吴远承诺: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将在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对上述承诺的减持价格做相应调整。

2、根据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若在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股票期权行权期间,公司有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缩股等事项,应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公司将在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根据相关规定对公司2024年和2026年两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涉及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按相关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后进行相应的调整,请详见公司后续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七、咨询方式

咨询单位: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咨询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五和大道4023号

咨询联系人:何静静

咨询电话:0755-33001308

传真电话:0755-33615999

八、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3、中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3979 证券简称:金诚信 公告编号:2026-037

转债代码:113615 转债简称:金诚转债

转债代码:113699 转债简称:金25转债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9日(星期五)15:00-16: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22日(星期五)至5月28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jchxsl@jchxmc.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8日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5月29日(星期五)15:00-16:30举行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及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9日(星期五)15:00-16:30

2、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3、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独立董事。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2026年5月29日(星期五)15:00-16: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22日(星期五)至5月28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jchxsl@jchxmc.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10-82561878

电子邮箱:jchxsl@jchxmc.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证券简称:精工钢构 证券代码:600496 编号:临2026-039

转债简称:精工转债 转债代码:110086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6月01日(星期一)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05月25日(星期一)至05月29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600496@jgsteel.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9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06月01日(星期一)10:00-11:00举行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6月01日(星期一)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兼总裁方朝阳先生、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沈月华女士、财务总监袁钱亲女士、独立董事赵平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06月01日(星期一)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05月25日(星期一)至05月29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ymny600792@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朱先生、秦女士

联系电话:021-62968628

电子邮箱:600496@jgsteel.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3719 证券简称:良品铺子 公告编号:2026-022

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9日(星期五)11:00-12: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22日(星期五)至5月28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分别于2026年4月22日、2026年4月29日披露了《良品铺子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良品铺子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和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业绩,公司计划于2026年5月29日(星期五)11:00-12:00举行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业绩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9日(星期五)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总经理:杨红春先生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徐然女士

独立董事:龚顺荣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5月29日(星期五)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22日(星期五)至5月28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罗丽英

电话:027-85793003

邮箱:dongban@lppz.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衷心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心与支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3276 证券简称:恒兴新材 公告编号:2026-036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1日(星期四)下午13:00-14: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了“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张千先生,董事、总经理王恒秀先生,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吴叶女士,财务总监周红云女士,独立董事鲍旭锋先生,就公司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等与广大投资者进行了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本次会议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

公司在本次说明会上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给予了回答,主要问题及答复整理如下:

问题1:公司2026年一季度业绩非常好,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啥?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感谢您的关注!2026年一季度公司经营开局稳健,下游需求保持平稳,高附加值产品订单充足,产能维持合理负荷,产品毛利率保持稳定,整体营收、利润延续了上年稳健向好的发展态势。具体来看:①营收端:实现营业收入2.45亿元,同比增长31.38%,增速较2025年全年的18.91%进一步提升;②利润端:归母净利润同比增长101.22%,扣非归母净利润同比增长122.22%,核心业务盈利能力显著增强。

问题2:听说公司有新能源相关业务?公司新能源业务有什么优势,未来会重点发展吗?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感谢您的关注!公司聚焦电子级丙酸酯、醋酸酯系列等电解锂电池电解液核心材料领域,主营高纯电子级丙酸酯、醋酸酯系列产品,该类产品是动力及储能锂电池电解液的核心组成部分,直接影响锂电池的循环寿命、高低温性能与安全性能。依托在有机酸、有机酯领域多年的技术沉淀与规模化生产经验,公司新能源配套业务稳步发展,市场需求保持良好增长。

问题3:管理层你好,你们2026年整体经营业绩有预测过吗?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感谢您的关注!2026年公司将继续深耕主业,推进产品高端化升级、拓展优质客户,依托电子级高纯化学品、新能源配套材料的市场需求,持续提高高毛利产品占比。从经营节奏看,2026年一季度已实现开门红,营业收入2.45亿元,同比增长31.38%;归母净利润2592.25万元,同比增长101.22%,扣非归母净利润2358.31万元,同比增长122.22%,盈利质量显著提升。整体对全年经营持审慎乐观态度,力争营收和盈利水平实现稳步向好,最终的经营结果还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市场环境等多种综合因素影响,具体以公司正式公告的定期报告数据为准。

问题4:这段时间原材料价格波动大,公司怎么稳定采购价保障毛利的?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感谢您的关注!公司针对原材料价格波动,建立了全流程的保障体系:①供应链合作:与核心原材料供应商建立长期战略合作,锁定稳定供货渠道,同时布局多家备选供应商,保障供应连续性;②库存管理:合理储备安全库存,通过长单锁价、集中采购平抑原材料价格波动;③成本管控:持续优化生产工艺,提升产品收率,降低单位产品的原材料消耗,通过技术升级实现降本增效;④价格传导:针对原材料价格的大幅波动,公司会结合市场情况与客户协商,合理调整产品价格,传导成本压力。

问题5:2025年公司外销业务怎么样?后续有什么规划?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感谢您的关注!公司海外业务近年保持稳健增速,主要服务海外高端精细化工客户,2025年海外市场表现亮眼,实现外销收入12069.13万元,较2024年的7864.18万元同比大幅增长53.47%,增速远超公司整体营收18.91%的增长水平;外销收入占总营收的比重从2024年的10.77%稳步提升至2025年的13.90%,产品远销欧美、日韩等多个国家和地区,国际市场品牌影响力逐步提升。

后续布局:①持续坚持高端产品输出,对标国际质量、环保标准,巩固现有海外客户合作,持续扩大3-戊酮、甲基异丙基酮、正丁酸、三丁酸甘油酯等核心产品的国际市场占有率;②稳步拓展海外高端市场,重点开拓欧美、日韩优质客户,进一步提升海外营收占比;③完善海外服务体系,提升客户响应速度,适配海外客户的定制化需求,打造国际化的品牌形象。

问题6:董秘你好,公司上市快三年了,公司的发展战略有调整吗?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感谢您的关注!公司长期战略聚焦精细化工主业高端化、高纯化、专用化发展,立足精细化工核心优势,以碳链“双轮驱动”为核心战略,持续向电子级高纯化学品、新能源配套新材料、高端医药农药中间体领域延伸拓展,坚定走做精主业、提质增效、稳健扩张的高质量发展路线。公司以持续创新为根本动力,推动产品结构升级与应用边界拓展,核心发展思路围绕三大维度系统落地:一是以技术创新为核心,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打造行业领先的工艺技术与产品性能;二是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深耕国内高端市场,稳步拓展海外市场,构建长期稳定的客户合作体系;三是以合规安全为底线,持续推进生产工艺绿色化、自动化升级,实现企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问题7:董秘你好,贵公司2025年有机酮产品增长较多,该产品的行业地位和核心竞争优势怎样?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感谢您的关注!公司是国内有机酮精细化工核心企业之一,在有机酮细分领域具备领先的行业地位,核心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①技术优势:拥有成熟连续化合成、精馏工艺,掌握核心生产技术,产品纯度高、批次一致性好,可满足高端客户的严苛要求;②产能与规模优势:具备规模化生产能力,产能利用率处于行业较高水平,规模效应显著,生产成本具备竞争优势;③客户优势:与国内众多高端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客户覆盖电子、医药、新能源等多个高端领域,客户粘性强;④合规与环保优势:全流程生产符合国家环保、安全生产标准,具备完善的合规管理体系,可保障生产的长期稳定运行。

问题8:请问王总,你们公司蛮重视研发的,这两年的研发方向主要集中在哪里?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感谢您的关注!公司研发重点主要聚焦五大核心领域:①电子级高纯化学品生产技术:持续优化提纯工艺,提升产品纯度,降低微量杂质含量,满足半导体、电子行业的高端需求;②新能源配套精细新材料:重点开发电解液配套高纯化学品,优化合成工艺,提升产品性能与稳定性,适配新能源行业的快速发展需求;③特种硅基材料;④高端新材料;⑤现有生产工艺绿色节能与自动化改造:持续优化现有产品的生产工艺,提升产品收率,降低能耗与物耗,实现绿色化、自动化生产。目前多项研发成果已完成小试中试,逐步进入客户量产供货阶段,为公司后续业绩增长提供了充足的技术储备。

问题9:请问宁夏吴忠基地投产进度如何?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感谢您的关注!公司宁夏吴忠生产基地一期项目已顺利建成投产,目前生产运营平稳有序,产能持续稳步释放,各项生产经营工作正常开展。基地二期相关项目结合行业市场形势审慎统筹推进,项目整体建设、投产及运营具体详细进度,均已在公司发布的定期报告及相关专项公告中如实披露,您可查阅公司在上交所披露的正式公告了解详情,后续进展公司也将依规及时对外披露。

问题10:能介绍下四大生产基地2025年产能利用率及后续扩产计划?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感谢您的关注!公司四大生产基地2025年产能利用率及后续扩产相关规划均已在2025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章节内详细披露,您可查阅对应板块查看完整内容。

问题11:董秘你好,公司2025年业绩大幅增长,原因是什么呀?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感谢您的关注!2025年公司业绩增长主要原因如下:①产品结构优化:高毛利产品占比持续提升,2025年公司整体毛利率18.46%,同比提升4.74个百分点,其中第四季度单季毛利率达21.33%,同比提升6.51个百分点;②主产品价格与毛利率修复:核心产品价格同比修复,叠加成本管控,盈利空间持续扩大,净利率从2024年的4.77%提升至2025年的6.91%,同比提升2.14个百分点;③产能利用率提升+降本增效:产能利用率提升至合理区间,规模效应逐步释放,同时内部精益管理持续推进,期间费用率同比优化,规模效益对利润的贡献显著。

问题12:2025年营收、净利双增的核心驱动因素是什么?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感谢您的关注!202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68亿元,同比增长18.91%;归母净利润6002.88万元,同比大幅增长72.23%,扣非归母净利润同比增长99.16%,业绩增长主要由三方面驱动:①产品结构优化:高毛利产品占比持续提升,2025年公司整体毛利率18.46%,同比提升4.74个百分点,其中第四季度单季毛利率达21.33%,同比提升6.51个百分点;②主产品价格与毛利率修复:核心产品价格同比修复,叠加成本管控,盈利空间持续扩大,净利率从2024年的4.77%提升至2025年的6.91%,同比